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山东省水利厅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做好山东省 2024 年度二级造价工程师
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利(水务)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根据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山东省水利厅、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东省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鲁建注册字[2019]2号)文件精神,为做好 2024 年度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方式、时间及科目

考试采用计算机化考试模式,以计算机作答的方式组织考试,使用统一的考试系统在全省各考区考点同步实施。考试时间及科目安排如下:

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	试题题型
10月13日	9:00-11:30	《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知识》	客观题
	14:00-17:00	《建设工程计量与计价实务》	主、客观题

注:考试设基础科目《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知识》、专业科目《建设工程计量与计价实务》,其中《建设工程计量与计价实务》分为土木建筑工程、交通运输工程、水利工程和安装工程4个专业类别,报考人员可选择其中一个专业类别报考。

二、报考条件

(一)报考两个科目条件(报考级别为“考全科”)

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建人〔2018〕67号)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降低或取消部分准入类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年限要求有关事项的通知》(人社部发〔2022〕8号)有关要求,具备下列条件之

一者,可申请参加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

1. 具有工程造价专业大学专科(或高等职业教育)学历,从事工程造价、工程管理业务工作满1年;

2. 具有土木建筑、水利、装备制造、交通运输、电子信息、财经商贸大类大学专科(或高等职业教育)学历,从事工程造价、工程管理业务工作满2年;

3. 具有工程造价专业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位;

4. 具有工学、管理学、经济学门类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位,从事工程造价、工程管理业务工作满1年;

5. 具有其他专业相应学历或学位的人员,从事工程造价、工程管理业务工作年限相应增加1年。

(二) 免考《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知识》科目条件(报考级别为“免一科”)

符合上述报考条件中第(一)款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免考基础科目《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知识》:

1. 已取得山东省核发的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资格证书(含水利工程专业);

2. 已取得公路工程造价人员资格证书(乙级);

3. 具有经专业教育评估(认证)的工程管理等工程类专业学士学位大学本科毕业生。通过专业教育评估(认证)院校名单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网站发布的《关于公布高等学校建筑学、城乡规

划、土木工程、给排水科学与工程、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工程管理、工程造价专业评估(认证)结论的通告》(土建专业评估通告)[2023]第3号为准。学位证书的发证时间,须在专业评估有效期内。

(三)考全科(成绩滚动)

上一年度(2023年度)已通过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其中一门科目的,报考人员填报信息后系统自动显示报考级别为“考全科(成绩滚动)”。如有基础科目《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知识》合格成绩的,可以申请更改报考专业;本年度申请更改报考专业的,上一年度《建设工程计量与计价实务》成绩无效。

(四)增报专业

已取得山东省颁发的二级造价工程师某一专业职业资格的报考人员,填报信息后系统自动显示报考级别为“增报专业”,可选择《建设工程计量与计价实务》科目的其他专业报考,免考基础科目。

(五)报名条件说明

1. 报名条件中有关学历或学位的要求是指经国家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承认的正规学历或学位。

2. 从事工程造价、工程管理业务工作年限的计算截止日期为2024年12月31日,按满周年计算。全日制学历报考人员未毕业期间经历不计入工作年限。用后学历报考的,从事工程造价、工程管理业务工作时间前后可以累加(实习期和脱产学习时间除外)。

3. 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居民报名参加考试的,按照国家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三、报考工作安排

(一) 报名组织及考区设置

本次考试在全省 16 个设区市设置考区。考试报名采取属地化管理,具有山东省户籍或现工作单位注册地在山东省的报考人员方可报名参加考试。报考人员须选择户籍或现工作单位注册地所在设区市(考区)进行报名和参加考试。

(二) 报考时间安排

报名考试实行网上报考,报考流程和注意事项见附件。

1. 网上报名时间及路径:2024 年 8 月 1 日 9:00—8 月 7 日 16:00。登录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专题专栏—业务系统—“山东省建设从业人员管理系统”—“二级造价工程师考试报名”。

2. 资格审核时间:2024 年 8 月 1 日 9:00—8 月 8 日 16:00。

3. 网上缴费时间:2024 年 8 月 9 日 9:00—8 月 16 日 16:00。缴费成功即完成报名,逾期不缴费,视为放弃报名。缴费成功后无法退款。

4. 网上打印电子票据时间:缴费完成 24 小时后,即可打印电子票据,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25 日 24:00。

5. 考试模拟作答系统开放时间:2024 年 9 月 3 日 9:00—10

月 12 日 16:00。缴费成功的人员登录“山东省建设从业人员管理系统”—“二级造价工程师考试报名”—“考试模拟作答系统”，提前熟悉考试作答界面和考试流程，掌握计算器等工具的使用。

6. 准考证打印时间：2024 年 9 月 26 日 9:00—10 月 13 日 14:00。应试人员登录“山东省建设从业人员管理系统”—“二级造价工程师考试报名”—“查看报名记录”，打印准考证并按“准考证”规定的时间、地点和要求参加考试。

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考试依据《全国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大纲》(2019 年版)命题。涉及法律法规、标准等有关内容以新发布、新修订版本为准。

(二)考试收费依据《关于重新明确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2〕131 号)执行。基础科目收费标准为每人每科 60 元，专业科目为每人每科 70 元。

(三)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会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分别确定考试合格标准。参加全部 2 个科目考试的人员须在连续 2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考试科目；免考基础科目和增报专业的人员须在 1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相应专业科目。

五、有关工作要求

(一)各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会同交通运输局、水利(水务)局共同做好本市报名资格审核工作。要明确责任科(处)室、单位，

责任到岗、到人,按照“严密组织、严谨程序、严格标准、严明纪律”的工作要求,依法依规进行核查与监管。要优化服务流程,可通过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政府部门内部核查和部门间行政协助等方式,对报考人员报考信息、材料等进行复核。

资格核查工作贯穿考前、考中和考后全过程。经查实应试人员提供虚假报名材料者,考前由负责报名资格审核的主管部门取消其报考资格,已缴费用不予退还;考后取得成绩的,由考试机构给予当次全部科目考试成绩无效的处理;取得资格证书(含增项)的,由证书颁发机构宣布资格证书无效;取得注册证书的,由注册机关撤销其注册,并依据相关规定处理。涉嫌犯罪的(包括但不限于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伪造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印章等),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二)各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会同交通运输局、水利(水务)局共同做好本辖区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协调教育、学校、电信、电力等相关单位认真做好考点落实、考场设置、考务组织、应急保障等各环节工作,确保考试顺利进行。

(三)各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利(水务)局要与当地工信、公安、市场监管、纪检监察等部门密切协同,严肃考纪考风,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坚决打击造假骗考、替考、团伙舞弊、利用高科技手段作弊等行为。对应试人员考试中存在违纪违规行为

的,将依据《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1号)进行处理。

附件:报名流程和注意事项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报名流程和注意事项

一、报名流程

(一) 网上注册

1. 所有报考人员需登录“二级造价工程师考试报名”(<https://117.73.255.95:8081/registration/erzao>)→“报名入口”,通过“山东省统一政务服务门户”进行个人账号注册;已在“山东省统一政务服务门户”注册账号的报考人员,直接登录“二级造价工程师考试报名”即可。

2. 报考人员账号或密码遗忘的,可通过“山东省统一政务服务门户”采用“手机号+验证码”或“邮箱+验证码”方式找回。

3. 报考人员身份证类型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居民往来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或者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

4. 报考人员上传照片前,应下载“照片审核处理工具”,并使用该软件自行对报名照片审核处理并保存上传。报名照片将用于报名表、准考证、考场座次表、电子证书,请报考人员上传照片时慎重选用。

(二)网上报名

1. 报考人员完成网上注册后,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二级造价工程师考试报名”(https://117.73.255.95:8081/registration/erzao)→“报名入口”进行报名,填写报考信息。

2. 报考人员报考前需认真阅读报考有关条件和信息填报要求,了解不实承诺后果,守信践诺。

3. 下载打印带有条形码的《山东省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报名表》,在“个人承诺”栏签字后扫描上传至报名系统。在上传报名表前务必要认真反复检查,重点检查姓名、身份证号和手机号,防止选错报名点(考区)、考试级别和专业科目,以及避免错传照片等。凡因报考人员自身原因错填个人信息、错传照片或错报级别、专业的,由本人承担相应责任。

(三)资格审核

1. 报考人员在系统填报的学历、学位、专业、毕业年限等信息,与“学信网”“社保库”“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资格证书库(山东)”“专业教育评估(认证)院校库”等平台数据进行信息比对。比对成功且符合报考条件的报考人员,待网上报名资格审核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网上缴费。

2. 未通过信息比对的,均需按系统提示上传有关材料原件扫描件,原则上报考人员上报信息 24 小时后,可登录系统查询审核结果。待网上报名资格审核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网上缴费。

3. 对填报信息、上传原件扫描件存疑等未通过市级网上报名资格审核的报考人员,报考人员须在报名系统上传相关材料,按照系统人工提示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学历(学位)证书在线验证/认证报告 PDF 版等材料在指定时间到指定地点进行现场审核,审核中如需补充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考生须按照有关要求及时补交。

4. 以下两种情况的报考人员须在报名系统上传相关材料,按照系统人工提示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学历(学位)证书在线验证/认证报告 PDF 版、从事工程造价(工程管理)业务工作年限证明等材料在指定时间到指定地点接受现场核查,核查中如需补充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考生须按照有关要求及时补交。

(1)在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中存在不实承诺行为的报考人员。

(2)因严重、特别严重违纪违规行为被记入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诚信档案库且在记录期内的报考人员。

二、报名注意事项

(一)有关学历要求

1. 报考人员 2002 年至今取得的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可在线自动比对。

2. 学历信息不在自动比对范围的 2002 年及以前取得的大专

以上(含大专)学历、2008年9月以前取得学位的报考人员,可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进行验证/认证下载相关PDF格式在线验证/认证报告。请报考人员尽早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申请报告备用。

3. 国(境)外学历请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认证书。

(二)其他注意事项

1. 市地审核前或市地审核未通过的报考人员,可自行修改报名信息;已审核通过的报考人员,其照片、姓名、身份证号信息无法更改,请报考人员在注册账号时认真核对准确。

2. 用户注册时提交的手机号码在“山东省统一政务服务门户”中是唯一的,请报考人员填写本人真实有效的手机号码。如报考人员手机号码变更,请及时在“山东省统一政务服务门户”→我的档案→我的信息→个人信息中变更本人的手机号码。

3. 审核通过后,报考人员无法修改报考级别、报考科目。

三、考试纪律及答题注意事项

1. 应试人员须同时持本人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证件类型须与考试报名时一致)原件参加考试。注意“准考证”不要有其他人为标记,否则影响考试。若发现准考证信息有误,应在考前联系考试所在地考试主管部门登记处理。

2. 考试系统内配置计算器,应试人员仅限携带黑色墨水笔或签字笔参加考试;要仔细阅读《考场规则》及《操作指南》,按照系统

的提示进行操作；答题所用草稿纸统一配发，考后收回。

3. 考试实行闭卷考试，严禁将手机、智能手表(手环)、蓝牙耳机等具有通信、记录、拍照、存储、传输功能的电子设备及与考试内容相关的资料等物品带至座位。开考 5 分钟后一律禁止入考场，开考 2 小时后方可交卷离场。

4. 为保障考试公平公正。考试期间考场内实施全程全覆盖监控并录像，监控视频录像也将作为认定考试违规的依据。